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2022 年 5 月 27 日

#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为了更好地落实疫情防控政策，保护参会股东的健康，同时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利，本次股东大会在原有现场会议的基础上增加视频会议的形式。所有参会的股东，务必在规定的登记注册截止时间前完成股东参会信息登记。由于防疫政策对场所聚集人数的限制，公司鼓励股东以视频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若需以现场方式参会的股东除完成上述股东参会信息登记外，仍需提前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沟通完成以现场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工作，如现场登记股东人数超过疫情防控最大人数限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则将按照登记顺序安排现场参会股东。

三、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时，如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本次会议期间不设现场提问环节，股东要求发言必须在规定的登记注册截止时间内向公司申请登记。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进行自我介绍，每一位股东发言不超过五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五、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提供相关证件，提前进入会场核实参会资格。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包括未在规定的登记注册截止时间内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进入会场。

六、本次大会请上海序伦律师事务所对大会全部议程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7日

#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及表决方式：

在原有现场会议的基础上增加视频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避免人员聚集，降低交叉感染风险，建议股东优先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

三、会议议程：

主持人：庄虔贇董事长

1、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2、审议相关议案：

-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解答股东提问

4、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5、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6、汇总投票结果

##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非独立董事 6 名和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按姓氏笔画为序）庄虔贇女士、朱芸女士、刘光靓先生、张翔华先生、高东铭先生、唐沪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2022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画为序）

1、庄虔贇，女，1974年12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科员、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现任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静安粮油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红宝石食品有限公司董事。

2、朱芸，女，1976年7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静安区国资委规划发展科科长、组织人事科（纪检监察科）科长、区董监事管理中心主任、稽查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董事，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刘光靛，男，1978年8月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曾任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科员、主管、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上海开开制衣公司董事长，南京天石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静安甬商汇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静安制药有限公司董事。

4、张翔华，男，1959年8月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执业中药师、高级经济师。曾任静安区药材公司沪光中药店经理，静安区药材公司团总支书记、工会主席、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上海雷允上药业西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经理、党委书记，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上海雷允上药业西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委员，上海雷西新特大药房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雷西精益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静安制药有限公司董事。

5、高东铭，男，1977年2月生，中共党员，公共管理硕士，经济师。曾任静安区纪委、监委科员、副科级纪检监察员、正科级纪检监察员、静安区委组织部副科长、科长，静安区建管中心副主任，静安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区机管局副局长，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现任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唐沪军，男，1970年5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独任法官；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稽查监督科副科长、科长；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业绩考核和政策法规科科长。现任上海静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静安众创空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国智智慧城市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

##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非独立董事 6 名和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按姓氏笔画为序）陈亚民先生、钱协良先生、夏瑜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通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2022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画为序）**

1、陈亚民，男，1952年7月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博士。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讲师、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副主任、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上海交通大学会计系教授、系主任、会计与资本运作研究所所长、MPACC项目负责人。现任上海市成本研究会会长、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钱协良，男，1960年11月生，大学学历。曾任上海照相机总厂企业管理办公室职员、申银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职员、上海证券交易所管理部经理、高级经理、监管部稽核。现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夏瑜杰，男，1969年1月生，博士学历。曾任安徽三联律师事务所、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江苏天豪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为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员，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按姓氏笔画为序）单丹丹女士、阚海星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上述两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中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单丹丹女士、阚海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担任公司监事的相关规定，其提名程序合法、合规。

以上议案，请予以审议。

2022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画为序）**

1、单丹丹，女，1976年3月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科科长、主管、审计监察部副经理。现任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审计监察部经理、职工监事，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静安粮油食品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静安制药有限公司监事，上海鸿翔百货有限公司监事，上海静安区开开养老管理服务中心监事会监事长。

2、阚海星，男，1982年7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审计师。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静安区审计局科员，静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副科长、科长，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上海开开（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静安区开开养老管理服务中心理事长。